



台東行政院通勤月票

使用簡介



● 注意事項

1. 使用儲值卡（電子票證）搭乘公共運輸工具，上下車都需刷卡。
2. 民眾持通勤月票乘車應遵守各運具乘車刷卡規定，如未依規定刷卡將使通勤月票鎖卡，搭乘相同運具時將自動解卡，解卡不扣票證儲值金餘額。尚未解卡前 跨不同運具仍可正常使用，不影響交易。

● 故障卡處理

1. 票卡應避免污、折、刮、磨損、暴露高溫及扭曲之人為破壞，若有前述破壞情形致票卡資訊無法讀取，恕不受理搭乘；持卡人須自行持通勤月票卡之所屬票證公司服務通路進行處理。
2. 票卡因故無法感應使用，在票卡外觀完整且無人為毀損情況下，請連絡所屬票證公司客服中心處理；如須退票將依退票規定辦理。
3. 本通勤月票發行單位保有查驗及辨別通勤月票受破壞、損壞、異常情形辨識之權利。

● 電子票證客服電話

- 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 (EasyCard)
(02)412-8880
- 一卡通票證公司 (i-Pass)
(07)791-2000
- 愛金卡股份有限公司 (icash)
0800-233-888 (手機請撥 02-2657-6388)

● 使用期限

通勤月票購買後，使用期限由第一次使用當日起連續 30 日，若第一次使用日為 2023/10/01，則卡片使用期限為 2023/10/30。

● 退票規定

1. 通勤月票購買後，若未啓用可申請辦理退票。
2. 通勤月票如已啓用，請於效期內辦理退票，退費金額存入該票卡之儲值金，逾期不退費。
3. 退票金額規則詳見通勤月票官網。

● 掛失規定

1. 無記名儲值卡（含各式聯名卡）無法辦理掛失。
2. 記名儲值卡（含各式聯名卡）如有遺失、被竊、被搶、詐取或其他遭持卡人以外之第三人占有時，依各票證公司規定，辦理掛失停用手續，因票卡為非線上即時交易，持卡人需承擔自辦理掛失確認後三小時內之損失。
3. 持卡人申請票卡掛失退費時，持卡人須依各票證公司之規定辦理並負擔相關費用。



一票好朋友・通勤任我遊

● 通勤月票方案

● 299元 / 30天不限次數搭乘

● 適用運具 / 範圍

● 市區公車

- 市區觀光循環線與陸海空 A / B / C 線

● 公路客運 ※台灣好行路線不適用

- 東台灣客運

台東 ↔ 池上 / 富里 / 利稻等

台東 ↔ 森林遊樂區 / 安朔等

- 興東客運

台東 ↔ 成功 / 長濱 / 靜埔 / 泰源 / 鹿野等

包含跨城際台東至花蓮 8101 / 8102 /

8105 / 8119 / 8161 / 8173 / 8181

● 台鐵(限搭非對號列車)

- 池上站到大武站

※詳細行駛路線或路線異動請見「台東TPASS通勤月票官網」

● 實體卡片販售通路

● 四大超商

7-ELEVEN、全家、萊爾富、OK便利商店

● 台東轉運站 旅服中心

台東 TPASS 自動售卡機



● 如何購票

STEP 1 請先備妥全票之儲值卡(電子票證)

或三家票證公司所發行之聯名卡 / Debit 卡，其票卡效期需 60 日(含)以上。



TPASS 台東紀念卡



i-Pass 一卡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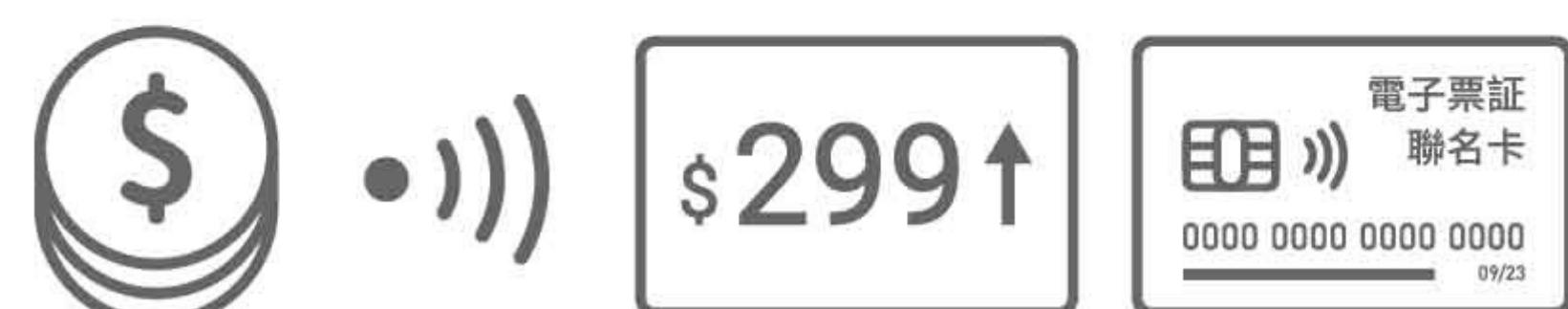
悠遊卡



icash 愛金卡

STEP 2 儲值足額金額或自動加值

依照購買方案儲值 299 元(含)以上儲值金，已開啟自動加值功能之聯名卡及 Debit 卡，餘額不足時會自動加值 500 元。



STEP 3 前往指定地點購買通勤月票

- 台東縣民服務中心 [自助售票機](#)
- 台東轉運站 旅服中心 [自助售票機](#)
- 台東火車站 旅服中心 [自助售票機](#)
- 台東縣境內台鐵站點

※不含海端站、瑞和站

● 如何啓用

通勤月票購買後第一次使用時，搭乘台鐵請前往專用閘門進站靠卡，出站再次感應即完成啟用；搭乘市區公車或公路客運請將票卡輕靠驗票機感應區，即完成開卡。

● 如何續購

持卡人得持原票卡於有效期間屆滿前 10 日內辦理續購，[新續購之通勤月票於原通勤月票到期日之隔日自動生效](#)。

※每次使用通勤月票感應驗票機時，驗票機螢幕將顯示通勤月票有效期限。



台東TPASS通勤月票官網
<https://taitung.tpass.tw>

客服電話 089-719-392

